

哲學範疇論文集

哲学范畴论文集

“学习译丛”编辑部编译

学 习 杂 志 社

一九五七年·北 京

内 容 提 要

范畴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内容之一，近年来苏联哲学界对这方面的问题的讨论和研究，给予了很大的注意。这本文集选译了苏联“哲学问题”杂志1954年——1956年发表的八篇有关探讨范畴问题的论文，可供我国研究和學習哲学的同志参考。

哲 学 范 畴 論 文 集

“學習譯叢”編輯部編譯

*

1957年9月第1版

1957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850×1168·1/32·5-1/8印張·130,000字

1—17,600册

定 价 (7) 0.55元

統一書号: 2053·7

*

學 習 雜 志 社 (北京沙灘漢花園12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14号

外文印刷厂印刷裝訂 新华書店发行

目 录

論唯物主义辯証法的范疇……………〔苏〕德·高尔斯基 (1)	
历史唯物主义的范疇……………〔苏〕甫·凱列等 (24)	
論一般和个别在認識中的相互	
关系……………〔苏〕恩·克里斯多斯杜良 (47)	
論簡單和复杂的范疇……………〔苏〕弗·阿凡納謝夫 (67)	
空間范疇的起源……………〔苏〕阿·斯皮尔金 (85)	
关于形式和内容的矛盾問題……………〔苏〕阿·米納祥 (101)	
規律、因果性、必然性和偶然性	
諸范疇的相互关系……………〔苏〕斯·阿尼西莫夫 (119)	
唯物主义辯証法論目的范疇……………〔苏〕格·費多罗夫 (137)	

論唯物主义辯証法的範疇

〔苏〕德·高尔斯基

一 辯証法的範疇和基本規律

在哲学史中，唯物主义者和唯心主义者在範疇及其性質的問題上进行了不可調和的斗争。在哲学史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关于这些或那些範疇的具体内容問題，关于範疇在認識論中的作用和意义的問題，無論唯物主义陣营或唯心主义陣营，都是以不同的方式来解决的。这一点是由科学的不同狀況，不同的历史条件所决定的。尽管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間存在着对立，尽管在唯物主义範圍内和唯心主义範圍内的各种哲学学說之間存在着差別，但是，在哲学史上，“範疇”这一术语就是用来表示具有極大共性的概念的。

首先明确地把範疇問題当做哲学上的一个特殊問題提出来的，是亞里士多德。亞里士多德由于对語言的分析而揭示了範疇，把它們首先看做是各种詞义，看做是关于现实事物的各类表示。

“每一个講出来的沒有任何联系的詞都表示着或本質、或質量、或数量、或关系、或位置、或時間、或狀況、或所有、或活动、或承受。”^①但是，在亞里士多德看来，範疇不是純粹語言学的現象，而是一定种类的存在物的反映，这种反映不仅具有邏輯的意义，而且也具有本体論的意义。他写道：“……与每一类表示

① 亞里士多德：“範疇篇”，俄文版第4章第2节第1段。

相适应，存在也具有同样的意义。”^①

亞里士多德的历史功績在于：他不仅力求揭示特殊的、最一般的概念并使其成为哲学研究的对象，而且还力图运用它們来解决哲学上和自然科学上的一系列的問題。例如，亞里士多德在分析邏輯問題时就运用了本質、一般和單一、矛盾等等範疇。亞里士多德由于研究了各种存在物的問題，所以也就分析了运动的形式問題。他写道：“由此可見，存在物有多少，运动和变化的形式也就有多少。”^② 亞里士多德的巨大功績是对空間、時間、可能性、现实、必然性、偶然性等等範疇作了細致而深刻的分析。近代的先进哲学家（笛卡兒、霍布斯、斯宾諾莎、托蘭德等等）都研究了亞里士多德关于这些問題的唯物主义原理。

認為範疇（即概念）是和物質存在沒有联系的、也不是物質存在的反映的这种唯心主义观点是由康德提出来的。康德把範疇看做是悟性的先天形式，这些形式是由悟性的内在活动决定的。在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中，根据辯証方法的問題，根据对認識发展的分析最深刻地提出範疇問題的是黑格尔。通过对範疇（如量和質、形式和内容、可能性和现实等等）的研究，黑格尔揭示了一系列的重要的規律性，这些規律性既是存在本身运动的基础，也是我們关于存在的知識的发展的基础。黑格尔首先在哲学史上創立了关于存在（然而，他是唯心主义地理解存在的）和認識发展的範疇的内容丰富的学說，創立了关于辯証方法的範疇的学說。黑格尔的功績还在于：他第一次试图有系統地并且从範疇的严整的从屬关系中来闡明範疇，并指出它們的相互联系和相互轉化。但是，作为唯心主义者的黑格尔却歪曲了範疇的真正本質。在黑格尔看来，範疇就是“純粹”思維即絕對觀念的抽象本質。他認為，这些抽象範疇的发展，产生較具体的範疇和物質世界本

① 亞里士多德：“形而上学”，俄文版第5卷第7章第1017节第1段。

② 亞里士多德：“物理学”，俄文版第3卷第201节第1段。

身。黑格爾的邏輯學是“純粹”思維的範疇的王國。

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判黑格爾的範疇體系的唯心主義時指出：黑格爾的思辨體系的秘密在於把個別東西和一般東西、物質的東西和觀念的東西、具體的東西和抽象的東西、歷史的東西和邏輯的東西之間的實際關係加以歪曲，並使之神秘化。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黑格爾之流的唯心主義者最初由單個的蘋果和梨等等得出一般水果的觀念，然後把單個的蘋果和梨說成是“‘水果’存在的簡單形式，即‘水果’的各種樣態（modi）……”思辨理性在蘋果中看到的也就是在梨中所看到的那種東西，而在梨中看到的也就是在扁桃中所看到的那種東西，那就是“水果”……各種不同的具體水果是“一種水果”的不同的生命的表現；也就是由“一般水果”所形成的結晶體，例如，“一般水果”在蘋果中就具有蘋果狀的存在，在梨中則具有梨狀的存在……，“‘一般水果’可表現為梨，‘一般水果’可表現為蘋果，可表現為扁桃等等”^①。

在黑格爾之後，資產階級哲學在研究範疇方面實際上無所成。相反地，資產階級哲學卻通過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流行的新康德主義和馬赫主義學派而對黑格爾的哲學成就進行篡改，並從右面加以攻擊。現代實證主義哲學則公開地反對一般概念（“共相”）和範疇。實證主義打着同形而上學作鬥爭的幌子，事實上卻從哲學中消除像物質、因果性、空間、時間等這樣一些範疇。某些實證主義者（例如，威特根斯坦）否認物質、因果性、空間、時間的客觀存在，其理由是我們不能直接從經驗中得到它們，也不可能通過某一個別實驗發現它們（即“一般物質”、“一般原因”等等）。因此，照他們看來，因果性、時間、空間等應該當做毫無意思的概念從哲學中清除出去，而表示這些概念的詞也應該當做言之無物的東西（不具有“概括”）從語言中排除

①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3卷第79—80頁。

去。

二十世紀四十至五十年代的實証主義在其語義學的變種（卡爾納普、阿葉爾等人）中允許運用物質、因果性、時間、空間等概念，然而，却不承認它們的客觀性質。實証主義者斷言：在這一或那一知識體系的範圍內，我們可以隨便賦予因果性、空間、物質等等這樣的一些詞以任何什麼意義，但是我們要永遠記住，這些詞以及與其相適應的概念不具有任何客觀意義，它們對於我們只是在某一知識體系範圍內，只是在由我們任意確定的這些概念的定義的範圍內才有意義。

現代實証主義者在論證必須從哲學和科學中根本消除範疇和一般概念時，是從主觀經驗出發的。凡是主觀經驗範圍以外的東西，凡是在單個實驗的進程中不可能被發現的東西，都被說成是非科學的、形而上學的。作為主觀經驗派的極端形而上學的現代實証主義者，完全非法地從科學中消除一切以人們的社會歷史實踐為基礎的證據。辯證唯物主義對於範疇（其中包括物質、因果性、時間、空間等等）的理解的客觀真理性，不是某一個別的實驗所能証實得了的，而是由一切科學的發展和人類社會生產活動的漫長的历史經驗來証明的。

唯心主義哲學曲解範疇，它想影響科學的發展，企圖“証明”只有唯心主義對知識的解釋才是唯一正確的。同唯心主義相反，辯證唯物主義是以一切科學發展的經驗、以人們的社會實踐為依據的，它捍衛着對範疇的真正科學的觀點。

辯證唯物主義接受了過去哲學在研究範疇方面所提供的一切有價值的東西，同時又對範疇提出了一種本質上不同的觀點。和唯心主義不同，馬克思主義哲學把範疇看做是物質現實的最一般和最本質的特性、方面、關係在具有最大共性的概念中的反映。和過去的形而上學唯物主義不同，馬克思主義哲學是辯證地（即從範疇的相互聯繫和相互轉化中）看待範疇，把它們當做人認識周圍世界的紐結來加以考察的。馬克思主義研究了哲學中的這些

或那些範疇在哲学发展的不同阶段上的产生問題，闡明了範疇对于表述唯物主义辯証方法的根本原理的意义，揭示了範疇在人們的認識过程和实践活动中的作用。

哲学範疇所反映的和辯証唯物主义所研究的事物的本質特性、方面以及事物之間的合乎規律的联系，并不是这一或那一專門科学所要研究的对象。專門科学只研究现实界的一定範圍，并制定适合于这些範圍的概念。例如，研究天体的运行、宇宙的構造和发展的天文学，制定了“行星”、“恒星”、“銀河”等等概念。研究物質的最一般的特性和構造的物理学，創立了关于原子、分子、晶体、机械的相互作用以及电等等的概念。研究生物界的生物学，表述了关于动植物、新陳代謝、这些或那些生物机体的机能和構造的概念。虽然任何一門專門科学都不研究“物質”、“量”、“发展”、“真理”等等概念，但是每門科学都必定要运用这些概念，因为它必須經常說明这一或那一理論、假設和原理是真的或是假的，它必須从事物的質或量的特征来观察事物，研究这些或那些事物的发展过程等等。而“物質”、“量”、“質”、“发展”等等这样的一般概念（範疇）的理論是由哲学制定的。

在“物質”、“发展”、“实践”、“因果性”、“時間”、“空間”等等範疇体系中確立了我們馬克思主义世界觀所特有的那些對我們周圍整个世界的真正科学的观点。

同时必須着重指出，辯証唯物主义的一切範疇在表述馬克思主义辯証方法的規律方面是起着重大作用的。恩格斯指出：辯証法的規律是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維发展的最一般規律。这就是說，辯証法的規律具有極其廣闊的应用範圍。哪里有真正的发展，它們就在哪里发生作用。辯証法規律的最大共性意味着与这些規律相适应的範疇也是具有最大共性的概念。

同时，辯証唯物主义的某些範疇并不反映物質现实本身，而是反映認識的主体和客体之間、我們認識过程的不同方面之間的

相互关系。例如，“真理”（絕對的和相对的）和“反映”等等范疇就是这样的。真理这一范疇只是直接用来分析認識过程，而不适用于我們周圍现实的事物和現象；它所說明的不是事物本身（任何一种事物都不是真理的，也不是誤謬的），而是事物在人們思維中的反映的本質和程度，事物反映的結果則通过概念、判断、假設和科学理論等等的形式表示出来。

現在我們談談辯証法的基本規律和辯証法的范疇（“本質和現象”、“形式和内容”、“偶然的和必然的”、“可能性和现实”、“單一和一般”、“原因和結果”、“間断的和非間断的”、“历史的和邏輯的”、“具体的和抽象的”等等）之間的相互关系問題。

恩格斯指出了辯証法的三个基本規律：量变到質变的轉化的規律，对立面的統一和斗争的規律（或者，像恩格斯本人称之为“对立面的相互滲透規律”）和否定的否定規律。这些規律是基本的規律，因為它們对确定和揭示发展的过程來說是最本質的。辯証法的对象及其基本的和特殊的任务便是研究发展的过程（既研究周圍世界的发展过程，也研究我們認識的发展过程）。量变到質变的轉化的規律揭示新質是如何形成的和新东西在发展过程中是如何产生的。否定的否定規律揭示在发展过程中产生的新东西和产生它的旧东西的关系，并且指出：如果在新产生的新質中不包含那在旧質中曾有过的、經過改造的进步东西，那么，发展的过程和进步便是不可思議的。对立面的統一和斗争的規律揭示一切发展的泉源。

像“本質和現象”、“形式和内容”、“偶然性和必然性”、“可能性和现实”、“單一和一般”、“原因和結果”、“間断的和非間断的”、“历史的和邏輯的”、“具体的和抽象的”、“运动和靜止”等等这样的范疇，都反映发展着的物質世界和我們認識的各种不同方面的最一般的、合乎規律的相互联系。反映在范疇中的这些一般的合乎規律的相互联系，實質上也是辯

証法的規律。例如，“形式和内容”这一对范畴反映下面这种重要的辯証規律性：事物的形式和内容是不可分割的，在发展过程中新的内容和旧的形式发生矛盾，新的内容“抛弃”旧的形式，产生新的形式。“本質和現象”这一对范畴反映下述这种最重要的規律性：客观现实中的本質和現象不可分割地存在着，通过現象認識本質，我們在認識过程中从一个級的本質向另一个更深刻的級的本質前进等等。其他范畴的意义也是如此。上面所指的唯物主义辯証法的范畴，也都以簡略的形式确定着一定的辯証規律性。

如果，我們在分析现实界时不脱离它的发展，不离开时间来研究它，那么，反映在范畴和辯証法基本規律中的那些客观規律性就可以运用到一切方面，这就是說，可以运用它們来分析具有各种不同具体内容的事物，分析我們認識的任何一个过程，不管这一过程是在哪一領域内實現的。上述的一切范畴，也像辯証法的基本規律一样，被我們当做認識的規律、方法論的原則来加以运用。在認識过程中运用它們，就能帮助我們克服在对待现实方面所必然产生的“粗糙化”和“僵死化”的現象（这在通过思維反映现实的情形下是常有的），揭示和消除我們認識中的矛盾、理論和实践之間的矛盾，指出分析所研究的事物的必要途徑等等。

可見，在辯証法的范畴和規律之間实际上並沒有任何原則性的差別。它們之間的細微界限在于：辯証法的基本規律对于說明客观发展的特征是最本質的，它們揭露发展的最本質的規律性；辯証法的范畴則补充被辯証法的基本規律所揭示的发展的一般概念，并使之具体化。例如，“形式和内容”这一对范畴揭示发展着的現象的各方面之間一般的相互作用（形式和内容之間的相互作用），而这些相互作用並沒有被辯証法的基本規律具体地包括进去。同时，只有一切規律和范畴的总和才能給我們提供出整个发展的辯証概念。

誠然，和确定事物的内在联系和发展趨勢的辯証法的基本規律不同，每一个别的范畴只反映現象普遍联系的个别方面。每一

对范疇中的一个(“内容”、“形式”、“本質”、“現象”等等)只确定各种事物和过程的一定的方面,这一点具有極重要的意义,因为只有这样分出整体的个别方面和側面,才有可能揭示出整体的联系、相互作用,揭示出一种东西到另一种东西的轉化。

同样,馬克思主义哲学唯物主义的学說也揭示出現实界的那些也以不同的范疇形式(“物質和意識”、“空間和時間”等等)反映出来的各方面之間的关系。这些范疇对于論証辯証方法的原理具有重大的意义,并被作为認識过程中的方法論原則来加以利用。例如,关于時間和空間不可分割的联系的原理在研究任何現象时都具有方法論原則的意义,因为这一原理指出在認識現象时必须首先确定現象的時間-空間的特征。

这就是說,哲学上的一切范疇在某种意义上是我們的認識的范疇,是和認識周圍世界的过程和方法有联系的范疇。因此列宁写道:“在人面前是自然現象之網。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沒有把自己同自然区分开来,自覺的人則区分开来了。范疇是区分的小阶段,即認識世界的小阶段,是帮助我們認識和掌握自然現象之網的網上紐結。”^①

二 辯証法的范疇和形式邏輯的概念

前面已經談过,唯物主义辯証法的范疇是反映物質世界和我們認識的最一般的和最本質的、合乎規律的联系的概念。我們知道,在科学中有許多具有最大共性的概念,但是,这些概念并不是辯証唯物主义的范疇。

例如,我們在形式邏輯中常常遇到“邏輯形式”、“邏輯推斷”、“概念外延”等等这些具有最大共性的概念。这些概念

① 列宁:“黑格尔‘邏輯学’一書摘要”,参看人民出版社版第33頁。

并不直接适用于现实界的事物，而是直接适用于反映现实界事物的思想。例如，根据具体的内容，任何反映我們周圍现实界事物的思想，都可以从邏輯形式（即这种思想的結構）的观点来加以說明。可是，为什么形式邏輯的这类概念不包括在辯證唯物主義的範疇之中呢？

原因在于：形式邏輯的概念反映我們周圍现实界事物之間最一般的关系，而离开了時間，脱离了事物发展的过程，即脱离了事物变化和运动的过程。形式邏輯中抽象化的性質的特点在于：在这里，我們除了保留思想的邏輯形式（关于它的知識对建立可靠的理論是很重要的）以外，其他一切都抛到一边。这就是說，像“运动的形式”、“真正的思想”、“人”、“石头”、“桌子”等等这些形式邏輯中的概念，就其具体内容來說是沒有区别的，——所有这些都一般的概念，这些概念的外延是由一个以上的对象組成的类。把事物之間（相应地，也把反映这些事物的思想之間）任何質的差別都抽出去，那就会使得形式邏輯的任务仅限于研究事物之間最一般的、容量上的（实际上也就是純数量上的）相互关系。

辯證法的基本任务就是揭示既与客觀世界的对象和現象（我們在发展中、在复杂矛盾的相互作用中考察它們）有关、又与我們的認識有关的一般規律。辯證法的範疇反映现实界的那些能使我們揭示发展的一般規律、表明相互关系的方面；这些一般規律和相互关系的知識对于合适地反映变化着的现实是很重要的。

大家知道，在形式邏輯中，像“真理”、“关系”（联系）等这样一些最一般的概念，具有重大的意义。“真理”、“关系”（联系）这两个概念也是辯證法的範疇。但是，必須确定不移地強調指出，辯證邏輯和形式邏輯在分析这些概念时所持的态度是有本質差別的。例如，形式邏輯是从証明理論的需要、从闡明規則的需要（把这些規則应用于已經获得的和經過檢驗的知識，可以使我們得到新的真理）的观点来分析关于真理的問題的，而辯

証法則是在运动中、从我們認識的发展的观点来探討真理問題的。辯証法確認，每一个真理都是历史地相对的，它仅仅包括所研究的对象的一部分，它在发展着的知識体系中可以随着時間的推移而不断精确，它的应用范围可能縮小也可能扩大，它在发展着的整个知識体系中可能随着時間的推移而获得別的含义。同时与相对主义相反，辯証法強調指出：尽管有这一切变化，但在每个真理中都有一些絕對真理的成分，都有一些关于我們周圍現實界的絕對知識的成分。

形式邏輯（在任何情況下，在它的古典形式中）把真和偽看成兩個針鋒相對的東西。同時，把真理分成較深刻的和較不深刻的，這也是形式邏輯所不允許的。這樣對待真理的問題，從證明的需要的觀點來看是合理的；在證明的過程中，我們把邏輯規則应用于真實的、論證過的前提，从而由這些前提中獲得新的知識——新的、論證過的判斷。如果在前提的體系中那怕包含着任何未經証實的東西的因素、尤其是絕對虛假的东西的因素，那麼我們永遠也不能担保最后會得到真理。嚴格地按照邏輯規律來行動，在這種情況下最后既可能得到真實的東西，也可能得到虛偽的東西。

同樣，形式邏輯對兩個或幾個對象的關係問題、聯繫問題的探討也不同于辯証法。例如，形式邏輯僅僅是從揭示反映這一聯繫的適當判斷的結構出發來研究關係這一概念，即研究相互聯繫這一概念。例如，“社會存在決定社會意識”、“ $3 > 2$ ”、“勃朗峰低於厄爾布魯士山”這些判斷，在形式邏輯中具有完全相同的意義：它們都是真理的和具有 aRb ① 形式的判斷，——上述每一判斷中的兩個對象都是由一定的關係聯繫起來的。同時，聯繫上述判斷中的對象的關係，都具有同樣的邏輯特性。上述判斷的邏輯特征的這種相同點決定着下面這一點：在邏輯證明的過

① 即 a 和 b 之間的關係。——譯者

程中，可以根据同样的邏輯規則来处理它們。

辯証法是从另一方面来分析事物之間的关系和联系的。它分析事物之間的关系和联系是从揭示它們的那些对分析和認識现实的各个过程（把它們作为历史过程来認識）最为重要的特征和特性的观点出发的。如果說形式邏輯在分析“單一”和“一般”这两个範疇时仅限于确定相当的一般概念的外延包含一切單一的概念这一原理，那么辯証法則是揭示和研究單一和一般之間的那些对分析我們知識的产生和发展、对揭露和克服我們知識产生和发展道路上的矛盾最为重要的相互关系。

虽然形式邏輯的应用、它的目的和可能性，都是具有局限性的，但是，在各种科学中不运用形式邏輯的規律和規則是絕對不行的。但同时必須永远注意的是：在研究工作中只有以辯証方法、以辯証邏輯的原則为指南，才能得到关于现实的更加深刻、更加合适的概念。

三 关于範疇在認識中的作用

唯物主义辯証法的範疇在認識中的作用是巨大的。我們在表述辯証唯物主义的規律和原理时是以相当的範疇为依据的。辯証法的範疇使我們能够揭示科学的統一性，揭示我們認識的发展道路和发展規律的統一性。如果我們仅仅运用为某一具体科学所制定的、适用于现实界的个别領域的概念，那么就不可能闡明各种科学之間、各种不同的知識領域之間的联系，就不可能表述适用于任何認識过程的方法論的一般原則。

在各种專門科学中，我們可以遇到“发展”、“矛盾”、“形式”、“内容”、“本質”、“規律”等等概念。具体科学中的这些概念是适应于现实界的这一或那一範圍而制定出来的。例如，生物学在考察生物界的发展过程时，便制定关于生物学形态的发展的概念。历史学研究社会現象的发展过程，并制定相应

的概念。在生物学、社会科学、艺术等等中，我們同样可以遇到形式和内容的分析。每一門專門科学，可以說都在运用本質、規律这些概念和其他概念，以便揭示所研究的事物和現象的本質特征和客觀規律性。但是，任何一門專門科学都不制定这些概念的一般理論和它們的体系，也不探討它們以一般形式表現出来的相互关系。

辯証唯物主义哲学制定这些範疇的一般理論，从而帮助各种專門科学的代表者分析本門科学的具体問題。只要回忆一下許多語言学家对飞躍这一哲学範疇的錯誤理解怎样有害地影响了对語言学具体問題的研究这一事实就够了。我們知道，从旧質向新質的轉化过程不仅可以通过“爆发”（即通过旧事物急剧的、一下子消灭和新事物产生的途徑），而且可以不通过“爆发”（即通过逐漸質变的途徑）而产生，但是，由于他們不了解这一点，結果就曲解了語言这一社会現象，把語言发展的性質同上层建筑現象发展的性質混同起来了。

通曉和运用辯証法的規律和範疇，可以帮助克服我們認識過程中的矛盾，从而促使在方法学上正确地解决認識的問題。現在讓我們以單一和一般这两个範疇为例來說明上面这一原理。

辯証唯物主义在一般和單一這個問題上的基本論点可以归結为下述几个原理：

（一）一般客觀地存在于我們周圍物質現實界的單个事物本身之中。它通过为一整类事物所有的特性和关系的形式表現出来。

（二）现实界中的單一和一般是密不可分地联系着的；沒有單一（个别），现实界中的一般就不能存在；反之，也是如此。

（三）思想中的一般（一般概念、一般規律等等）是现实界中的一般的反映；思想中的單一（單一概念）是现实界中的單一的反映。现实界和思想中的一般和單一处于最密切的辯証的联系中：例如，在发展的过程中，單一往往会变成一般。

(四) 只有通过認識單一，才能認識一般；一般的認識过程，是在人类实践活动的过程中通过認識的感性阶段向理性阶段的过渡的方式而完成的。

現在我們要指出最后一个原理对于解决我們認識的某些問題所具有的重大意义。这一原理說明了單一和一般在某个一定的方面的相互关系，从而能使我們理解抽象过程的實質，闡明思想中的一般是怎样为研究客观现实界的單一和个別的结果而产生的。

个别事物和它們的特性是通过感觉和知觉反映在意識中的。列宁写道：“除了經過感觉，我們既不能知道任何物質的形态，也不能知道任何运动的形态。”^①在知觉中以同等程度反映事物的一切明显的、可以感知的特性：單一的、一般的、非本質的、本質的。在概念形成的过程中，單一和一般分开了，本質和非本質分开了。

感觉不到的一般特性（如“数目”、“价值”、“質量”等等）的分出和抽象的过程，是一个比較复杂的过程。強調指出下面一点是很重要的：感觉不到的一般特性的分出，是在发现所研究的事物之間相等类型的关系的过程中发生的，而这种关系是由人們通过实践来实现的。例如，商品交换的关系証明，在各种極不相同的个别商品中存在着某种共同的东西。由人們在實踐中实现的商品交换关系表明，在不同的东西中有同一的东西，在單一的东西中有一般的东西。这种一般的东西也就是商品的价值。只有在商品交换存在的条件下，才能分出这一特性。这一点早已为亞里士多德所发现。但只是在資本主义社会的条件下，才能揭示这一特性的實質。只因为分工的发展，才产生了闡明劳动的兩重性和制定抽象劳动、即“一般劳动”这个概念的先决条件，这也就使得馬克思創造了关于价值的科学概念。

分出一般的关系、因而也就是分出合乎規律的联系，同样是

① 列宁：“唯物主义与經驗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版第309頁。